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外江管理处

都江堰外江灌区2020年暴雨洪灾水毁修复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外江管理处

2023年6月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和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

## 1.3 验收过程简况

都江堰外江灌区 2020 年暴雨洪灾水毁修复工程于 2021 年 2 月开工准备，2021 年 7 月完成主体工程的建设，目前已完成场地清理和植被绿化等。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外江管理处于 2023 年 5 月启动验收工作，并委托四川环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调查工作。

2023 年 5 月，四川环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了项目的资料收集工作并对项目所在地进行了现场踏勘。2023 年 6 月，四川地升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四川环盛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及其他资料完成了验收调查报告的编制。

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外江管理处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调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项目为都江堰外江灌区 2020 年暴雨洪灾水毁修复工程，运营期无“三废”排放。根据施工资料回顾，四川省都江堰水利发展中心外江管理处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对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施

工活动的全过程中，对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及临时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等都做了严格的要求。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为水毁修复工程，营运期间无环境风险。根据施工资料回顾，项目施工期未发生过环境风险事件。

（3）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施工期的施工工区、临时堆土区及施工便道等临时占地均已进行了迹地恢复，植被生长茂盛，水毁修复工程沿线植被恢复较好。验收监测及资料调查结果显示项目周边地表水、声环境质量较好，因此本项目不再需要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饮用水源保护区、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